

# 水利部办公厅文件

办农水〔2018〕287号

##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两节期间 农村供水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水利(水务)厅(局)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:

2019年元旦、春节将至,为切实做好节日期间农村供水保障工作,确保农村居民度过欢乐、祥和、安宁的节日,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加强组织领导,切实落实责任

元旦、春节期间,正值寒冬季节,降温天气增多,今年全国大部分地区气温较常年同期偏低,易发生供水设施和管网受冻,造成断

水、停水事故。各地要充分认识做好两节期间农村供水安全保障工作的重要性,切实加强组织领导,明晰供水责任主体,落实管护人员和责任,制定专项工作方案,加大监督检查力度,确保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正常供水。

## **二、强化监督管理,做好安全供水保障**

一是做好排查除险工作,提前做好雨雪冰冻防范措施,对裸露的供水管道、室外抽水设备及仪器仪表及时采取保护保暖措施,防止设施设备损坏。

二是加强农村集中式供水水源地的巡查,明确节日期间水源巡查责任人,强化保护措施,确保水源安全。

三是做好水源水、出厂水、管网末梢水水质检测工作,一旦发现水质异常必须立即按规定报告并启动应急监测预案。

四是加强供水工程安全管理,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,消除安全隐患,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。

五是进一步完善安全供水应急预案,做到方案切实可行,备件备品齐全有效,应急保障责任到人。加强应急管理,及时处理突发事故,确保供水水量充足、水质合格,满足群众用水需求。

## **三、落实值班制度,畅通信息渠道**

各地要落实值班制度,确保信息通畅。公布供水单位服务电话,确保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妥善解决。加强舆情监测,正确引导舆论。一旦发生重大事件,立即按照有关规定报告,并在当地政府领导下做好相关应急处置工作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---

水利部办公厅

2018年12月29日印发

---